

证券代码：000410

证券简称：*ST 沈机

编号：2017-49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具融资租赁业务承诺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出具了《承诺函》,主要内容如下:

“本公司承诺不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融资租赁业务。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 24 个月内,本公司不会对优尼斯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追加投资,亦不会对融资租赁业务追加投资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日